

韓 氏 子 集 釋

八十六史曾廣生



陳奇猷校注

韓非子集釋 下

中華書局

韓非子集釋

增訂本

(上、下冊)

陳奇猷校注

*

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編輯

(上海紹興路7號)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復興門外翠微路2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7號

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各地新華書店經售

*

850×1168毫米 1/32·40 13/16印張·900,000字

1958年9月第1版

1962年11月上海第4次印刷

印數：4,301—7,300 定價：(9) 5.00元

統一書號：10018.79 58.9.滬型

韓非子集釋總目

孫序	一
自序	二
黃三八郎序	三
韓非學述	四
韓非子集釋凡例	二
韓非子目錄	一五
韓非子集釋二十卷五十五篇	一
附錄	二五
韓非子集釋補	

韓非子目錄

奇獻案：藏
本無目錄。

第一卷

初見秦第一（一） 存韓第二（二九） 難言第三（四四） 愛臣第四（六〇） 主道第五（六七）

第二卷

有度第六（八五） 二柄第七（一〇〇） 揚權第八（一三三） 八姦第九（一五五）

第三卷

十過第十（二六四）

第四卷

孤憤第十一（二〇六） 說難第十二（三三一） 和氏第十三（三三六） 姦劫弑臣第十四（三四五）

奇獻案趙本弑作殺
誤下作弑可證

第五卷

亡徵第十五（三六七） 三守第十六（三六四） 備內第十七（三九九） 南面第十八（四〇六） 飾邪第十九（四二七）

第六卷

解老第二十（三六六）

第七卷

目錄

一五

三六七

三六六

三六七

二〇六

一六四

八五

一

喻老第二十一(元九) 說林上第二十二(四七)

第八卷

說林下第二十三(四六) 觀行第二十四(四九) 安危第二十五(四八三) 守道第二十六(四九一)

用人第二十七(四九六) 功名第二十八(五七七) 大體第二十九(五三三)

第九卷

內儲說上七術第三十(五二六)

第十卷

內儲說下六微第三十一(五七〇)

第十一卷

外儲說左上第三十二(六二二)

第十二卷

外儲說左下第三十三(六七〇) 王先慎曰乾道本無下字據趙本補奇獻案王補是今從之說孫引正有

第十三卷

外儲說右上第三十四(七二二)

第十四卷

.....

四四八

五二六

五七〇

六二二

六七〇

七二二

七五五

外儲說右下第三十五(七五) 王先慎曰乾道本無下字據趙本補
奇猷案王補是今從之說郭引正有

第十五卷 七九一

難一第三十六(九一) 難二第三十七(八六)

第十六卷 八四四

難三第三十八(八四四) 難四第三十九(八七〇)

第十七卷 八六六

難勢第四十(八六六) 問辯第四十一(八六九) 問田第四十二(九〇二) 定法第四十三(九〇六)

說疑第四十四(九三三) 詭使第四十五(九三三)

第十八卷 九四八

六反第四十六(九四八) 八說第四十七(九七三) 八經第四十八(九六六)

第十九卷 一〇四〇

五蠹第四十九(一〇四〇) 顯學第五十(一〇六〇)

第二十卷 一〇九七

忠孝第五十一(一一〇七) 人主第五十二(一一二六) 飭令第五十三(一一三三) 心度第五十四(一一三四)

制分第五十五(一一四一)

韓非子集釋卷第十一

曲江 陳奇猷學

外儲說左上第三十二(二)

一、明主之道，如有若之應密子也。(三)明主之聽言也美其辯，(三)其觀行也賢其遠，故羣臣士民之道言者迂弘，其行身也離世。(四)其說在田鳩對荆王也。(五)故墨子爲木鳶，諷癸築武宮。夫藥酒用言，明君聖主之以獨知也。(六)

〔一〕王先慎曰：索隱云：『外儲，言明君觀聽臣下之言行以斷其賞罰，賞罰在彼，故曰外也。』松臯圓曰：外者，對內之辭，因以別篇，不必在彼爲解。

〔二〕顧廣圻曰：藏本同。今本密作宓。案說作宓，宓、密同字。

〔三〕太田方曰：明，疑世之誤。津田鳳卿曰：明宜作暗。一曰，明恐時之誤。奇猷案：明當作人，明、人音近之誤。

〔四〕王先謙曰：弘與閔同。迂弘與下『迂深閔大』同義。離世，謂遠於事情。松臯圓曰：問辯篇：『亂世之聽言也，以

難知爲察，以博文爲辯，其觀行也，以離羣爲賢，以犯上爲抗。』

〔五〕奇猷案：田鳩卽田休，漢志墨家有田休子三篇。班固自注『先韓子』。

〔六〕顧廣圻曰：藏本同。今本君作在，誤。

王先慎曰：用，張榜本作無。案用當作忠，『明君聖主』當作『知者明主』。

謂藥酒忠言，知者明主之所以獨知也。下說『良藥苦於口，知者勸而飲之，忠言拂於耳，而明主聽之』，是其證。

陶鴻慶曰：案用乃中字之誤，中、忠古通用。中字古文作中，與用相似，故中誤爲用。說云『忠言拂於耳而明主聽之』是其證。

奇猷案：用作中是，高亨說同。又案，松臯圖、太田方皆曰：『以一作所』，案此當作所以，脫所字。

二、人主之聽言也，不以功用爲的，〔二〕則說者多棘刺白馬之說；不以儀的爲關，則射者皆如羿也。〔三〕人主於說也，皆如燕王學道也；而長說者，皆如鄭人爭年也。是以言有纖察微難而非務也，〔四〕故李、惠、宋、墨皆畫策也；〔五〕論有迂深闊大非用也，〔六〕故畏震瞻車狀皆鬼魅也；〔七〕言而拂難堅確非功也，〔八〕故務、卜、鮑、介、墨翟皆堅瓠也。〔九〕且虞慶誦匠也而屋壞，〔十〕范且窮工而弓折。是故求其誠者，非歸餉也不可。〔一一〕

〔二〕王先慎曰：用爲，張榜本作爲用，誤。此與下『不以儀的爲關』相對爲文。

〔三〕王先慎曰：儀，準也，見國語周語注。

太田方曰：關，貫通。

儀禮鄉射禮：『不貫不釋』，注：『貫，猶中也。』奇猷

案：關，衡也，詳下劉師培說。

〔四〕王先謙曰：以下文例之，而字當衍。

〔五〕顧廣圻曰：李，當作季。季良、惠施、宋鉞、墨翟也。

太田方曰：李當爲季，荀子成相篇：『慎、墨、季、惠百家之說』

誠不詳』是也。注：『或曰：季，即莊子云季真之莫爲者也。又曰：季子聞而笑之。韓侍郎云：季梁也。列子曰：季良，楊朱之友也。』荀子楊倞注：『或以爲李悝、李克皆非也。』松臯圖曰：李，李克。山曰：『李悝也。』圓簡注無適一之說，以此例彼，季乃李字訛。物双松曰：李，李聃也。奇猷案：李，即指李克，漢書藝文志儒家有李克七篇，班固自注云：『子夏弟子。』案韓子蓋以儒者爲好辯，本書屢見，顯學篇：『子貢辯智而魯削，以是言之，夫仁義辯智，非所以持國也』，是其一例。五蠹篇又以儒、墨並非，則李爲李克殆無疑也。宋卽宋榮子，見顯學篇，當亦墨家學者。惠、惠施、墨、墨翟。又案、策、當作夾，詳下。

〔五〕顧廣圻曰：今本有下有迂字。奇猷案：今本是，今據補。

〔六〕顧廣圻曰：畏，當作魏，魏牟也，聲近誤。震，當作處。瞻何，莊子讓王篇釋文云：『瞻子，賢人也，淮南作詹。車，當作陳，陳駢也，形近誤。』狀皆當作『皆狀。』尹桐陽曰：震，同慎，慎到也。奇猷案：顧以畏爲魏，瞻指瞻何，

車當作陳，是也。案震疑長形近誤，長，長盧子，漢志道家有長盧子九篇。狀當爲莊，形近誤，周禮考工記粟氏『凡鑄金之狀』，鄭注『故書狀作莊』，是狀莊易譌。莊，莊周。魏牟，即魏公子牟。漢志道家有公子牟四篇，原注：『先莊子，莊子稱之。』荀子非十二子斥之曰『禽獸行』。瞻同詹，詹何，本書解老篇斥爲『愚之首』，淮南原道訓『加之詹何媼嬖之數』，則詹何亦道家。陳同田，漢志道家有田子二十五篇，原注：『名駢，齊人。』史記孟荀傳：『田駢學黃老道德之術。』莊周亦道家，史遷記其言曰：『我寧遊戲於污瀆之中自快。』觀上可知魏牟、詹何、田駢、莊周等道家其言其行皆怪異，故此斥之爲鬼魅。據此亦可明震當作長，顧以震爲處，處子，漢志列在法家，與此皆言道家不合。又：此疑魏、晉時文士喜誦此內外備說（詳舊注考），但又信道教，爲其宗師諱，遂改此五字。

〔七〕顧廣圻曰：言而當作行有。

奇猷案：顧說是，太田方說同。

〔八〕顧廣圻曰：務光、下隨、鮑焦、介之推也。墨翟二字有誤，或當作申徒狄。

王先慎曰：墨翟，即田仲之譌。下說

「屈穀獻堅瓠於田仲」，即此。

奇猷案：顧說是。墨翟已見上畫策者，此不當重出，且與務、下、鮑、介不同類。

疑墨翟爲伯夷相近之誤，姦劫弑臣篇謂「武王讓以天下而不受」，則其行與務、下同，說變痛以伯夷與務、下並舉，皆其證。

〔九〕王先慎曰：也字衍文，此與下句相對成文，不當有也字。

〔一〇〕王先慎曰：餉，下說作饑，字同。

三、挾夫相爲則責望，〔一〕自爲則事行。〔二〕故父子或怨讎，〔三〕取庸作者進美羹。〔四〕說在文公之先宣言，與句踐之稱如皇也。〔五〕故桓公藏蔡怒而攻楚，吳起懷慘實而吮傷。〔六〕且先王之賦頌，鍾鼎之銘，皆播吾之迹，〔七〕華山之博也。〔八〕然先王所期者利也，〔九〕所用者力也。築社之諺，目辭說也。〔一〇〕請許學者而行宛曼於先王，〔一一〕或者不宜今乎？如是不能更也。〔一二〕鄭縣人得車厄也，〔一三〕衛人佐弋也，〔一四〕卜子妻寫弊袴也，〔一五〕而其少者也。〔一六〕先王之言，有其所爲小而世意之大者，有其所爲大而世意之小者，未可必知也。〔一七〕說在宋人之解書，與梁人之讀記也。故先王有郢書而後世多燕說。夫不適國事而謀先王，皆歸取度者

也。(一)

〔一〕顧廣圻曰：藏本同。今本挾夫作夫挾，誤。

〔二〕太田方曰：挾，爾雅『藏也』，公羊傳注『懷也』。

奇猷案：解老篇云：『仁者，謂其中心欣然愛人也，生心之所不能

已也，非求其報也。』然則求其報者必生怨望之心。如父母養子，翼子長成而供養必生怨望之心，故謂挾夫相爲則實望。慎子云：『用人之自爲，不用人之爲我，則莫不可得而用矣。』又云：『人皆自爲而不能爲人，故君人者使其自爲用而不使爲我用。』

〔三〕顧廣圻曰：諫，當依說作譙。奇猷案：顧說是，松臯圓、太田方說同。

〔四〕松臯圓曰：取庸作，謂欲得備作之功也。中山策吳注：『此書取字多爲與之善而得其心之義也』，此取字亦然。

〔五〕趙用賢曰：如皇，臺名。松臯圓曰：如皇乃姑蘇二字殘缺而然。奇猷案：如皇，疑姑蘇臺之別名。

〔六〕王先慎曰：張榜本挾夫至此脫，下且字作夫。案實疑士之聲近而誤。懷寥士，謂欲士之病愈也。陶鴻慶曰：案

實讀爲『義於名而利於實』之實。廖當爲戰字之誤。懷戰實而吮傷，謂欲得戰士死力故吮其傷，與藏蔡怒而攻楚意義相類。因戰誤爲戮，淺人見下有吮傷之文，臆改爲擣，則文不成義。商子徠民篇云：『此其損敵也，與戰勝

同實』，即戰實二字之證。奇猷案：陶說是。

〔七〕顧廣圻曰：播，藏本、今本作潘，他書又作番。王先慎曰：張榜本作潘云：『當作番』。案播、潘、番古字通用。

奇猷案：播吾解詳後。

〔八〕王先謙曰：下然字當在也上，誤倒。奇猷案：然乃轉語辭，非誤倒。

〔九〕王先慎曰：張榜本無然下二十二字。

〔一〇〕王先謙曰：目乃自之誤。言晉文自辭說。王先慎曰：趙本社作杜，譌，下說正作社。奇猷案：目疑目之譌，目

古文以。辭讀若禮表記「故仁者之過易辭也」之辭，鄭注：「辭，猶解說也。」此文蓋謂以樂社之譌而爲解說也。松

臬圓亦改目爲自，與王說同。又案：藏本社作杜，誤。

〔一一〕太田方曰：宛、澆同，又與汗通。曼、謾、漫通。皆渺茫廣遠也。淮南子道應訓云：「吾與汗漫期於九核之外。」注：

「汗漫，不可知也。」奇猷案：許，猶允許。學者，本書皆指儒、墨。

〔一二〕王先慎曰：如是以下三十字張榜本無。

〔一三〕顧廣圻曰：藏本同。今本厄作輓，案說作輓。王先慎曰：厄即輓之通借字。

〔一四〕顧廣圻曰：藏本、今本七下有也字。奇猷案：依前後句例當有，今據補。王先慎亦據顧校補。

〔一五〕盧文弨曰：寫，趙本作爲，俱譌。後作象，今定爲窮，窮即象字，謂仿象也。顧廣圻曰：卜當依說作乙。奇猷

案：寫字不誤，寫，象義同。十過篇：「撫琴而寫之」，謂撫琴而仿象之也。日知錄卷三十二考寫字甚詳，亦以寫爲

仿象之義，可參閱。又案卜子考詳下。王先慎據盧說改，非。

〔一六〕王先謙曰：語意不完，依說者下奪「侍長者飲」四字。物双松曰：即傳侍長者飲事而語意過簡，且傳買繁事不見

於經，或有缺文。奇猷案：王、物說皆是。

〔一七〕顧廣圻曰：今本小者上有之字。王先慎曰：張榜本無下說至記也十四字。奇猷案：依上文例，小者上當有之

字，今據今本補。汪評本亦有。王先慎亦從顧說補。

〔二〕奇猷案：謀先王，謂圖與先王同也。

四、利之所在民歸之，名之所彰士死之。是以功外於法而賞加焉，則上不能得所利於下；〔一〕名外於法而譽加焉，則士勸名而不畜之於君。〔二〕故中章、胥己仕，而中牟之民弃田圃而隨文學者邑之半；平公腓痛足痺而不敢壞坐，晉國之辭仕託者國之錘。〔三〕此三士者，〔四〕言襲法則官府之籍也，行中事則如令之民也，〔五〕二君之禮太甚；〔六〕若言離法而行遠功，則繩外民也，〔七〕二君又何禮之，禮之當亡。〔八〕且居學之士，〔九〕國無事不用力，有難不被甲；禮之則惰修耕戰之功，不禮則周主上之法；〔一〇〕國安則尊顯，危則爲屈公之威；〔一一〕人主奚得於居學之士哉？〔一二〕故明王論李疵視中山也。〔一三〕

〔一〕王先慎曰：信，趙本作能。

陶鴻慶曰：當作「則下得利而人信於上」。

奇猷案：趙本信作能可通，汪評本、凌本

亦作能，今據改。此文謂行不合法之賞則君不能得臣下之利。

〔二〕顧廣圻曰：今本下畜作不畜。

奇猷案：今本是。

下即不之壞。不畜之於君，即下辭仕託者之義，今據今本改。汪

評本、凌本亦作不。

〔三〕顧廣圻曰：藏本記作託，今本作托慕。案說作託慕。

俞樾曰：乾道本託誤作記，當從道藏本訂正。趙用賢本託

下有慕字，則由誤讀下文而衍也。下文曰：『晉國之辭仕託，慕叔向者，國之錘矣。』此於託字絕句。仕謂仕者，託謂託者。襄二十七年左傳：『衛子鮮出奔晉，託於木門，終身不仕。』然則古人自有仕與託之兩途。凡託於諸侯者，君必有以養之，觀孟子可見，故曰辭仕託。蓋仕可辭，託亦可辭也。『慕叔向者』自爲句，後人不達託字之義，誤以託慕連讀，遂於此文亦增入慕字耳。又錘字無義，疑古本止作垂。莊子逍遙遊篇：『其翼若垂天之雲。』崔謨曰：『垂，猶邊也。其大如天一面雲也。』然則國之垂，猶云國之一面，與上文『中牟之民弃田圃而隨文學者邑之半』文義一律，國之垂，猶邑之半，垂亦半也。今加金作錘，則不可通矣。奇猷案：王先慎從俞說改，是，今從之改記爲託。詭使篇『託伏深慮』，託與此文之託同義亦可證。淮南子原道訓云：『天下二垂歸之』，是亦以垂爲一邊之證。

〔四〕無門子曰：三士，中章、胥己、叔向。

〔五〕王先慎曰：中，晉竹仲反。太田方曰：籍，常典也。趙策：『國有固籍』，又曰：『子知官府之籍』，鮑注：『籍，猶令甲』，吳注：『固，故通』。

〔六〕陶鴻慶曰：案之禮二字當倒乙。下文云『二君又何禮之』，與此相應。後說云：『叔向賢者，平公禮之，轉筋而不敢填坐』，亦其證也。奇猷案：此『之禮』，禮字爲名詞，義自通。不必與下文『禮之』禮字爲動詞一律。陶說非。

〔七〕王先謙曰：繩外，繩墨之外。

〔八〕顧廣圻曰：藏本、今本重禮之兩字。奇猷案：藏本、今本是，今據補禮之二字。迂評本亦重。王先慎從顧校補。

〔九〕松臯圓曰：即學士不仕者。六反篇：『文學之士遊居厚養。』太田方曰：居，居士。學，學士。禮記：『大學之教也，時教必有正業，退息必有居學。』莊子謂：仁義忠信，此遊居學士之所好也。

〔一〇〕盧文弨曰：周，當是害之譌。陶鴻慶曰：周當作害，是也。脩，乃惰字之誤而衍者。奇猷案：盧、陶說是。太田

方亦以修爲衍文。

〔一一〕王先謙曰：威卽畏，威、畏同字。奇猷案：謂國危之時則屈國之威以從敵。王說非。

〔一二〕王先謙曰：滅儒之端，已兆於此。

〔一三〕盧文弨曰：王當作主。奇猷案：迂評本作主。

五、詩曰：『不躬不親，庶民不信。』傳說之以無衣紫，緩之以鄭簡、宋襄，責之以
尊厚耕戰。夫不明分，不責誠，而以躬親位下，且爲下走睡臥，與夫揜弊微服。
孔丘不知，故稱猶孟。鄒君不知，故先自僂。明主之道，如叔向賦獵，與昭侯之奚聽也。

〔一〕奇猷案：見詩小雅節南山。

〔二〕顧廣圻曰：藏本緩作綬，今本緩之作子產，皆誤。宋襄二字連上讀。王先謙曰：此言鄭簡謂子產、宋襄與楚人

戰二條，緩字未詳所當作。高亨曰：緩當作綬，形近而譌。奇猷案：高說是。又案：傳當作傳，讀如傳箋之

傳。此解詩，故韓子自稱之爲傳。

〔三〕王先謙曰：疑當作『責尊厚以耕戰』之字衍。尊厚猶貴富，謂人君。奇猷案：尊厚，即說所謂『君子曰：不重傷，

不擒二毛，不推人於險，不迫人於阨，不鼓不成列。耕戰，即說所謂『令人主耕以爲食、（原作上據王校改）服戰厲行也，民乃肯耕戰』。王說非。

〔四〕願廣圻曰：親字句絕。今本位作甚，誤。未詳所當作。

王先慎曰：願讀非，位下連上爲句。位，洩古字通。周

禮注：『故書位爲洩，洩亦爲位。』以躬親洩下，與下說鄰君先戮以洩民句例相同。夫字當衍。高亨曰：誠借爲成。責成者，使臣下爲之而君責其成功也。詩：『我行其野，成不以富』，論語引成作誠。禮記經解：『繩墨誠陳』，鄭

注：『誠或作成』。即成，誠通用之證。外儒說右下：『人主者守法責成以立功者也』，即此誠讀爲成之明證。又功名篇：『近者結之以成』，則又借成爲誠矣。奇猷案：王、高說是。但王以夫爲衍文則未確，夫與下且字相應。

〔五〕願廣圻曰：藏本、今本走上有『且爲下』三字。

王先慎曰：張榜本『而以躬親洩下』下有『且爲下走是則將令人主

耕以爲食服戰厲行也民乃肯耕戰則人主不泰危乎而人臣不泰安乎』三十八字。合下說而成，非定本也。走上當有且爲下三字，今據補。下走，即下說景公釋車下走事，睡臥，即昭侯讀法睡臥事。奇猷案：藏本、今本走上有且爲下三字，是，今據補。（藏本作具爲下，具即且之誤。）迂評本亦有。

〔六〕願廣圻曰：藏本同。今本去作夫。按說不見此事。

奇猷案：今本去作夫是也，迂評本亦作夫，今據改。又案：

弊，蔽字通，本書多以弊爲蔽，如孤憤篇『朋黨比周以弊主』以弊爲蔽即其一例。揜弊即揜蔽。說『韓昭謂申子』條：『申子應韓昭侯曰：今君設法度而聽左右之請。』蓋聽左右之請必致朋黨比周，於是人主墜蔽。主道篇：『臣閉其主曰墜』，即此揜弊之義。微，隱匿也。微服即說所指鄰君斷長纓事。鄰君斷長纓而不服，蓋即隱匿其服也。於義甚明，願謂說不見此事，非是。